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管理体系管理评审报告

一、管理评审会议时间：2025 年 2 月 27 日

会议地址：办公楼三楼 314 会议室

参加人员：路宝坤、林国城、王良辉、谢志军、陈铁勇、程碧权、张勇、曾建功、林辉发、郭强华、谢惠斌、林海、王炳盛、黄运东、林清官、黄祖金

二、管理评审目的：

评价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以确保环境管理体系持续、有效地满足 GB/T24001-2016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法律法规的要求，并不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寻求持续改进的机会。

三、管理评审依据：

1. GB/T24001-2016 标准。
2. 公司QE0 管理手册、环境管理体系程序及支持性文件。
3. 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

四、管理评审范围：

铝合金工业型材及铝合金建筑型材（阳极氧化型材、电泳涂漆型材、粉末喷涂型材）的生产、变形铝及铝合金圆铸锭的生产、铝材机加工、铝合金锭、铝及铝合金压铸件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五、管理评审方式：

管理评审采用融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展开，不同的管理评审输入内容管理评审的时间和方式不同，如审核的结果，结合内部审核和外部审核时评审；结合公司周、月例会进行评审。

六、管理评审的输入内容：

各部门、事业部提供的汇报材料，内容主要包括：

1. 上次管理评审后所采取的纠正与预防措施的情况：

2025年内审中，审核人员检查均未发现不合格内容；

2. 环境管理体系相关的公司环境因素的变化和识别：

3. 2025年环境目标、指标的实现情况：2025年度，南铝公司废水、废气、固废、噪声各项环境目标和指标均控制在排放指标范围内，规范管理，未发现不合格项；

4. 本审核年度不合格及纠正措施：2025年度南铝公司在日常管理中，共对各事业部和子公司开出7单《现场整改通知书》，均为轻微不合格项，责任部门均按要求及时完成整改；

5. 与环境管理相关的监视和测量结果：南铝公司与福建省冶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签订《污染源自行监督项目技术服务合同》，约定按监测计划对公司废水、废气、固废、噪声、土壤与地下水各项环境指标进行监测，根据《检测报告》，各排污指标均合格；

6. 公司内、外部环境的变化与相关方的要求与期望分析：

相关方	要求与期望
-----	-------

当地生态环境局（政府职能部门）	符合各类环境法律法规及监测要求，气候变化影响，未发现不合格项。
邻近单位	未接到噪音、废气污染等投诉
第三方监测机构	配合监测
危废转移及处置单位	配合处理
本公司供应商，物流公司（业务往来单位）	满足本公司环境体系相关要求
外来施工单位/个人（业务往来单位）	噪音，废气满足本公司环境体系相关要求

七、管理评审输出：

1、环境管理工作情况：为了落实节能减排要求，实现公司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确保公司环境保护目标的顺利完成，2月份制订《环境保护责任状》并与安环保卫部、采购中心、设备技改部、铝合金事业部、铝型材事业部、南铝板带公司、南铝工程公司、轻量化公司、成都公司10个单位签订2025年度《南铝安全环保职业卫生目标管理责任状》。明确环保责任，通过经济奖惩和量化考核加以落实；建立环保设施巡查制度，严格环保设施监控范围和维护运行管理规定，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机构进行污染源监测并在公司网站公布监测机构，每周出废水处理抽查报告，不合格整改报告并跟踪监督废水处理达标情况；根据技改和工艺条件变化要求各事业部进行环境因素识别更新和报备。

2、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污染物综合排放达标率100%，排污税缴纳214040.36元。完成公司排污许可证变更，落实新建、技改项目环保“三同时”的要求。一般固体废物委托处置5384.25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公司处置7264.2吨。组织各单位开展危险废物等应急演练等6次，各演练单位在出现紧急情况时反应比较迅速，报告、应急处置均能按程序实施，应急预案通过演练验证满足危废处置时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需要。

3、环境管理方案完成情况

序号	方 案	责任部门/责任人	完成日期
1	初期雨水收集池建设项目	设备技改部、铝合金材料 事业部/张勇	2025.12（已完成）

4、持续改进：

（1）板带公司每季度开展委托监测一次并在网上公布监测结果。

（2）设备技改部加强对相关方施加环境和影响并对供应商开展供方评价、合同规定中规定对供应商的环境管理要求的相关条款。

5、风险、机遇识别和改进的机会

综合对公司内外部环境和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以及结合公司的宗旨、战略进行分析、评价，本审核年度公司需应对的风险和机遇无大变化。采取的改进机会有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相关知识的宣传，有效提高员工环保意识；加强环境保护管理人员的技能培训，有效提高管理技能；加强环保责任追究，纳入各级人员绩效考核，有效落实责任状

及考核管理。

八、管理评审综述：

经过评审，确认公司环境管理体系满足GB/T24001-2016标准要求，满足公司适用的法律法规、环境方针和目标的要求。公司各部门应实施持续改进，从过程着手，规范管理，推动 GB/T24001 管理体系在本单位和部门运行的符合性、有效性和充分性，建立良好的自我完善机制。

九、管理评审结论：

1. 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 标准的要求。
2. 公司的环境管理体系运行有效。

十、本报告编制：程碧权

批准：路宝坤

2025年2月27日